2010 年 2 月

منظمة الأغذية والزراعة للأمم المتحدة
联合国粮食及农业组织
Food and Agriculture Organization of the United Nations
Organisation des Nations Unies pour l'alimentation et l'agriculture
Продовольственная и сельскохозяйственная организация Объединенных Наций
Organización de las Naciones Unidas para la Agricultura y la Alimentación

植物检疫措施委员会
第五届会议
2010 年 3 月 22－26 日，罗马
校正已获通过的国际植检措施标准的译文、编排格式和编辑
暂定议程议题 9.7

I. 背 景

1. 在某些情形下，国际植物检疫措施标准（国际植检措施标准）在通过之后需要修改以便改进，通常这些修改根据需要提交植检委。例如，植检委第五届会议正在审议：

- 与一致性校正有关的文字编辑修改（议题 9.5）
- 对译文的具体修改（议题 9.6）。

2. 此外，在 2009 年 11 月的会议上，标准委员会（标准委）批准了对已获通过的国际植检措施标准作出的某些修改，涉及如何引述其他国际植检措施标准和国际植保公约，并批准了对国际植检措施标准中“批准”一节的修改。这些修改将由秘书处落实，并纳入国际植检措施标准的文体指南。

3. 还有一种情况须进一步加以考虑。植检委每届会议均在夜会上对国际植检措施标准草案进行修改，而这些会议一般使用国际植检措施标准草案的英文本作为工作文件。对英文本所做的这些修改，在通过之前由粮农组织翻译立即翻译，各语言审查小组没有时间对译文进行审阅。由此形成的国际植检措施标准草案的粮农组织

为尽量减轻粮农组织工作过程对环境的影响，促进实现对气候变化零影响，
本文件印数有限。谨请各位代表、观察员携带文件与会，勿再索取副本。
粮农组织大多数会议文件可从互联网www.fao.org网站获取。

所有语言版本都提交植检委全体会议通过。获得通过的国际植检措施标准的粮农组织各种语言版本，在获植检委通过之后具有相同的地位。近几年来，一些成员对不同语言中某些术语的使用表示不满，指出所通过的国际植检措施标准编排格式上的错误，或找出其中漏掉的文字。国际植检措施标准的不同语言版本获得通过之后，秘书处无法直接作出修改。因此，国际植检措施标准获得通过之后需要有一种机制来纠正此类错误，以便确保成员所提出的在粮农组织不同语言中优选使用的术语得到采用，并减少编排格式和编辑错误。此类修改可视为文字编辑修改，秘书处愿利用这一方法在今后纠正此类错误。

II. 国际植检措施标准获得通过之后其语言版本中错误的纠正过程

4. 秘书处缺少必要的资源来建立对已获通过的国际植检措施标准的粮农组织不同语言版本进行审查的过程，尽管秘书处负有为国际植保公约提供翻译的责任。为了处理这一情况，建议讲粮农组织同一种语言的小组成员主动成立其自己的语言审查小组，需要时对已获通过的国际植检措施标准作出修改。秘书处无法为这些小组的活动提供支持。建议的过程说明如下。西班牙文审查小组已经成立。

5. 使用粮农组织同一种语言的成员小组可能面临不同的情形。国际植检措施标准的某些语言版本用于区域谈判（如西班牙文往往用于此类谈判）。在某些情形下，国家之间在语言使用上有差异，因而更有必要就语言使用的偏好达成一致（例如，西班牙文和阿拉伯文的这种内部变异较大）。对某些语言（即西班牙文和中文）来说，若干成员提出需要改进译文。

6. 为了解决这些问题，秘书处请术语表技术小组提出意见，该小组的成员中包括一名来自各语言组的代表。根据术语表技术小组的意见和进一步的审议，秘书处建议，国际植检措施标准的粮农组织所有语言版本在获得通过之后，应能改进译文，纠正编辑和格式排版错误。

7. 建议的过程如下：

1. 植检委通过粮农组织所有语言版本的国际植检措施标准。
2. 粮农组织各语言小组的成员，如关心所通过的国际植检措施标准的译文，请组成一个语言审查小组，以考虑语言使用上的偏好，帮助查找编辑和格式编排错误。请各语言审查小组确定一个联络人与秘书处沟通，说明其组织形式（如远程电信会议、文件交换等等）和结构。请各语言审查小组安排粮农组织相关语言翻译组的一名代表和术语表技术小组中使用该语言的成员参加。
3. 各语言审查小组将根据请求审阅已获通过的国际植检措施标准，并通过各自指定的联络人，在植检委通过该标准后的一个月之内，就术语的偏好、编辑和格式编排错误向秘书处提出意见。
4. 如果没有提出任何意见，则植检委会议上所通过的版本将保留为最终版本。

5. 如果通过上述过程提出意见，则除了英文以外的其他语言的翻译和编辑问题将转送粮农组织翻译部门加以解决。有关术语翻译的意见，将通过标准委转送术语表技术小组，因为这有可能导致对众多国际植检措施标准的修改。所有其他问题将由秘书处处理。
6. 经过修改的国际植检措施标准各版本将加以相应标识，登载在国际植检门户网站上。
7. 经过修改的国际植检措施标准将由植检委核准。植检委所有议程将添加有关核准修改的一项常设议题，并将提供一份相应的文件，标明哪些国际植检措施标准经过修改。这项议题将不再重启对已获通过的国际植检措施标准的讨论，而是仅限于核实对术语、编辑和格式编排的修改。
8. 将请成员注意所作的修改或提出的反对意见。如果没有提出任何反对意见，登载在国际植检门户网站上的该国际植检措施标准的修订版将视为最终版本。
9. 如果提出反对意见，植检委将决定如何处理，如果未能达成一致，植检委（前一届）会议上所通过的语言版本将视为最终版本。
10. 请未参与上述过程的成员不要在植检委会议上提出反对意见。

III. 2009 年西班牙文术语的偏好

8. 正如议题 9.5 的文件所说明的，术语表技术小组就西班牙文国际植检措施标准中某些术语的优选译文提出了建议。西班牙文语言审查小组收到了供其审议的这些建议，审议结果将在适当时候提交植检委。

9. 请植检委：

1. 同意上文简要说明的国际植检措施标准在获得通过之后的纠错过程。
2. 请粮农组织各语言组成员考虑对所通过的国际植检措施标准的翻译有无疑虑，如有，请其成立一个语言审查小组，并将其联络人通知秘书处，说明其将如何汇编成员提出的有关语言偏好、编辑和格式编排的意见，并解释其结构。
3. 请成立的各语言审查小组审查已获通过的国际植检措施标准，并在植检委通过国际植检措施标准后的一个月内，通过其联络人向秘书处提出意见。